

公司代码：688728

公司简称：格科微

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赵立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佳蓓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本公司为红筹企业

本公司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本公司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公司为一家根据《开曼群岛公司法》设立的公司，公司治理模式与适用中国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一般A股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模式存在一定差异。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公司未来发展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格科微	指	格科微有限公司 (GalaxyCore Inc.)
Uni-sky	指	Uni-sky Holding Limited, 系公司控股股东
Cosmos	指	Cosmos L.P., 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New Cosmos	指	New Cosmos L.P., 系公司顾问持股平台
Hopefield	指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 系公司股东
Keenway	指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系公司股东
华登美元基金	指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Pacven Walden Ventures Parallel V-A C.V.、Pacven Walden Ventures Parallel V-B C.V.、Pacven Walden Ventures V-QP Associates Fund, L.P.、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Associates Fund, L.P.
上海橙原	指	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系公司股东
常春藤藤科	指	日照常春藤藤科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系公司股东
中电华登	指	中电华登(成都)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系公司股东
H&S	指	H&S Technologies Ltd., 系公司股东
格科微上海	指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指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置业	指	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指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香港	指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格科集成电路	指	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开曼/开曼群岛	指	Cayman Islands
三星、三星电子	指	Samsung Electronics Co., Ltd., 主要从事电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的韩国公司, 为韩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Frost&Sullivan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
苏州京浜	指	苏州京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芯物	指	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广广兴	指	建广广兴(德州)半导体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广广辉	指	建广广辉(德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即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AMOLED 因为其对比 TFT-LCD 的优点, 被称为继 TFT-LCD 后的新一代显示技术, 其中 OLED (有机发光二极管) 是描述薄膜显示技术的具体类型, AM (有源矩阵体或称主动式矩阵体) 是指背后的像素寻址技术
BSI	指	Back Side Illumination, 即背照式入射, 将感光二极管元件调转方向, 光线从光电二极管的背面入射, 从而避免了光电二极管电路面的金属和电路对光线的阻挡, 能够显著增加光电二极管的量子效率, 进而改善低光照条件下的图像效果
CMOS	指	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 即互补金属氧化物半导体, 指制造大规模集成电路芯片用的一种技术或用这种技术制造出来的芯片
CMOS 图像传感器 /CIS	指	Complementary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 图像传感器, 是采用 CMOS 工艺制造的图像传感器; CIS 是 CMOS Image Sensor 的简称
COB	指	Chips On Board, 即板上芯片封装, 指将裸芯片用导电或非导电胶粘附在 PCB 上, 然后进行引线键合实现其电气连接, 并用胶把芯片

		和键合引线包封的封装技术
COF	指	Chip On Flex 或 Chip On Film, 即薄膜覆晶, 在柔性线路板上芯片封装, 指将芯片固定在柔性线路板上的芯片或模组封装技术
COF-Like	指	是公司自行研发的显示驱动芯片创新设计, 能够以较低的成本实现手机屏幕窄边框效果
COG	指	Chip On Glass, 即芯片被直接键合在玻璃上的一种封装技术
COM	指	Chip On Module, 是公司自行创新研发的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封装工艺
CML	指	Cambridge Mechatronic Limited
DAG HDR	指	Dual Analog Gain HDR 双模拟增益高动态范围技术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 Fabless 企业仅进行芯片的设计、研发和销售, 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外包给专业的晶圆代工、封装和测试厂商
Fab-Lite	指	轻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 是介于 Fabless 模式与 IDM 模式之间的经营模式, 即在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环节采用自行建厂和委外加工相结合的方式
FHD	指	Full High Definition, 通常为 1920*1080 或 1920*1200 分辨率, 最高可支持 2560*1080 分辨率
FPPI	指	Floating Poly Pixel Isolation, 浮压多晶像素隔离, 一种像素隔离技术
HD	指	High Definition, 通常为 1280*720 至 1600*720 分辨率, 最高可支持 1600*720 分辨率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垂直整合制造模式, 即厂商拥有自有品牌, 并涵盖集成电路设计、晶圆加工及封装和测试等各业务环节, 形成一体化的完整运作模式
LCD	指	Liquid Crystal Display, 即液晶显示, 是一种借助于薄膜晶体管驱动的有源矩阵液晶显示器
TDDI	指	Touch and Display Driver Integration, 即触控与显示驱动器集成, 将触控芯片与显示芯片整合进单一芯片中
QQVGA	指	Quarter Quarter Video Graphics Array, 通常为 120*160 分辨率
中高阶 CMOS 图像传感器	指	中阶、高阶 CIS 分别主要包括: 500 万至 1,600 万像素、3,200 万像素及以上 CIS
分辨率	指	屏幕图像的精密度, 代表了显示器所能显示的像素数量
光罩	指	为晶圆制造过程中光刻工艺所需的掩模版, 用于将电路图案复制到晶圆上
晶圆	指	制造半导体晶体管或集成电路的衬底, 可加工制作成各种电路元件结构, 而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通常指做完电路加工后的成品晶圆, 其尺寸分为 8 英寸或 12 英寸等
流片	指	将集成电路设计转化为芯片的试生产或生产过程
显示驱动芯片	指	显示面板的主要控制元件之一, 可实现对屏幕亮度和色彩的控制
像素	指	组成图像的最小单位, 像素数代表了图像中最小单位点的数量
制程	指	半导体加工工艺的精密度, 可加工线条越精细, 制程越小, 相应的工艺越先进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of GalaxyCore Inc.》和《Articles of Association of GalaxyCore Inc.》, 包括对其不时进行的修订和重述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格科微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格科微
公司的外文名称	GalaxyCore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CO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立新
公司注册地址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 560 号 2 幢第 11 层整层、第 12 层整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10
公司网址	www.gcoreinc.com
电子信箱	ir@gcorein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修贇	郭修贇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 560 号 2 幢第 11 层整层、第 12 层整层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盛夏路 560 号 2 幢第 11 层整层、第 12 层整层
电话	021-60126212	021-60126212
传真	021-58968522	021-58968522
电子信箱	ir@gcoreinc.com	ir@gcoreinc.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格科微	688728	不适用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90,066,732	1,951,865,382	4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89,495	-22,829,68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82,053	-63,480,90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08,664	249,852,123	-66.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1,203,818	7,879,867,967	-1.51
总资产	21,749,547,965	20,203,228,116	7.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0.2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8	-0.81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87	15.33	减少1.4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为27.90亿元，同比上升42.94%，主要原因是消费市场复苏，公司高像素芯片产品出货量增加所致。

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由亏转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由亏转盈，主要原因是消费市场复苏，公司高像素芯片产品出货量增加所致。

2024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85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因库存备货，采购增加所致。

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报告期初分别增长 7.65% 和减少 1.51%，主要因为公司的经营模式将由 Fabless 模式转变为 Fab-Lite 模式增加资产投入带来的增长以及股份回购所致。

2024 年上半年基本每股收益 0.0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04 元；稀释每股收益 0.0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04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02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05 元，主要系消费市场复苏，公司利润扭亏为盈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6,7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17,7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187,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97,1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8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73,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1,507,4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EBITDA）68,835.86 万元。

注：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电子核心产业”之“集成电路制造”行业。

根据 Frost&Sullivan 统计，得益于智能手机、汽车电子、AR/VR 等下游应用的驱动，预计未来全球 CMOS 图像传感器市场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率，至 2026 年全球出货量达到 98.6 亿颗，市场规模将达到 252.9 亿美元。

目前，手机是 CMOS 图像传感器的主要应用领域，其他主要下游应用还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其他电子消费终端，以及汽车电子、智慧城市、医疗影像等领域。至 2025 年，新兴领域应用将推动 CMOS 图像传感器持续增长，但随着智能手机多摄趋势的不断发展，手机用 CMOS 图像传感器仍将保持其关键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封测和销售。公司目前主要提供 QVGA（8 万像素）至 5,000 万像素的 CMOS 图像传感器和分辨率介于 QQVGA 到 FHD+ 之间的 LCD 以及 HD 和 FHD 的 TDDI 显示驱动芯片，其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领域，同时广泛应用于包括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移动支付、汽车电子等在内的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领域。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目前公司技术水平先进、工艺节点成熟，并拥有多项专利和专有技术，多项核心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产品类型	核心技术	领先程度	认定依据
CMOS 图像传感器	高像素 CIS 的 3 层金属设计技术	国际领先	行业主流参与者大多采用 5 层及以上的金属设计，而公司的 3 层金属设计实现了与主流设计相同的产品性能，并同时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产品性价比国际领先。
	电路噪声抑制技术	国际领先	采用数字相关双采样以及创新的噪声补偿修正电路，实现抗干扰能力和噪声水平的优化，从而在较少的光罩层数下完成产品的设计开发，并且通过设计优化减小芯片面积。手机应用下，200 万（1.75 μm ）、500 万（1.12 μm ）及 800 万（1.12 μm ）像素产品最大信噪比分别达到 37.5dB、37.3dB 和 36.8dB，Readnoise@16x（16 倍增益下的读出噪声）分别达到 1.75e-、1.5e-和 1.2e-；同类产品最大信噪比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35~38dB、35~38dB 和 36~38dB，Readnoise@16x 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1.75~2e-、1.4~1.9e-和 1.15~1.9e-，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低噪声像素技术	国际领先	显著降低高温场景下暗电流带来的噪声，配合高像素增益带来的低读出噪声，显著提升图像传感器在低照度及高温场景下的信噪比。手机应用下，60 $^{\circ}\text{C}$ 下暗电流可达到 1e-10A/cm ² 以下；国际领先水平为 0.8~2.0e-10A/cm ² ，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黑电平改善技术	国际领先	保证黑电平模块的稳定性，同时利用数字模块对黑电平信号进行补偿，保证黑电平信号的一致性，在 32 倍增益下黑电平的波动小于 $\pm 0.5\text{DN}$ ；国际领先水平为 $\pm 0.7\text{DN}$ 及以下，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像素的光学性能提升技术	国际领先	降低像素间的入射光线串扰和像素内的不同材料界面反射，有效提升对应像素的光线收集效率，提高像素的感光灵敏度。手机应用下，200 万（1.75 μm ）、500 万（1.12 μm ）及 800 万（1.12 μm ）像素产品灵敏度分别达到 1,260mV/（lux*sec）、2,400e-/（lux*sec）和 2,950e-/（lux*sec）；同类产品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1,100~1300mV/（lux*sec）、2,200~2500e-/（lux*sec）和 2,800~3200e-/（lux*sec），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低光高灵敏度像素技术	国际领先	提升高像素增益可以带来更高的红外波长光线吸收量子效率，而提升感光灵敏度则可以有针对性地进行可见光和近红外波长下的优化，两者的配合能够使得低光下的图像信噪比显著提升。手机应用下，200 万（1.75 μm ）、500 万（1.12 μm ）及 800 万（1.12 μm ）像素产品最大信噪比分别达到 37.5dB、37.3dB 和 36.8dB；同类产品的国际领先水平分别为 35~38dB、35~38dB 和 36~38dB，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COM 封装技术	国际领先	为公司独创技术，相比主流的 COB 封装技术，能够有效帮助模组厂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和良率，获得了广泛的市场认可。
	FPPI 技术	国际领先	消除了 STI 隔离带来的侧壁 Si/SiO ₂ 界面的各种界面态和陷阱复合中心等白点及暗电流来源，在高温下效果尤其明显。同时，该技术也避免了单纯靠

			PN 结隔离带来的光学 cross-talk 加大和满阱容量下降等无法克服的缺点。
	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	国际领先	在片内 ADC 电路、数字电路以及接口电路方面拥有众多创新设计，相比于市场上同规格双片堆叠式 3200 万图像传感器，面积仅增大约 8%，消除了下层堆叠的逻辑芯片发热带来的像素热噪声，显著提高了晶圆面积利用率，满足 5G 手机紧凑的 ID 设计需求。
显示驱动芯片	COF-Like 技术	国际领先	为公司独创技术，采用传统 COG 封装工艺，实现了能够媲美 COF 封装技术的下边框尺寸及屏占比，但其系统成本远低于 COF 组装技术。公司目前部分在研产品在 COF-Like 技术下能够实现 1.6mm 的屏幕下边框宽度，显著低于主流 COG 封装下的 3.3mm，并低于主流 COF 封装下的 1.8mm，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无外部元器件的显示驱动芯片设计技术	国际领先	无需使用外部元器件，能够减少模组生产及加工工序及原材料消耗，显著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公司在 QQVGA 至 HD 区间内均已实现了 0D0C，而行业主流参与者在该区间内大多尚未全部实现 0D0C，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图像压缩算法	国际领先	节省约一半的芯片内置缓存电路面积，进而显著减小芯片的尺寸，减少原材料的消耗，实现产品成本的降低。经图像压缩后，公司部分 QVGA 产品的内部缓存电路面积可达到 114 万 μm^2 ；国际主流领先 QVGA 产品大多未经图像压缩，其电路面积为接近 200 万 μm^2 ，公司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1	CMOS 图像传感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项目申请 68 件（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61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7 件），新增 26 件知识产权项目获得授权（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23 件，国外发明 1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2 件）。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国际专利授权 16 项（其中国外发明 15 件，国外实用新型 1 件），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253 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 21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1	24	955	268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47	21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2	2
其他	7	2	17	10
合计	68	26	1221	49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87,002,616	299,266,457	29.3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
研发投入合计	387,002,616	299,266,457	29.3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3.87	15.33	减少 1.4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第二代背照式亚微米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	25,796.00	1,164.00	15,200.00	在研	迭代国内晶圆厂的工艺制程，研究新的工艺技术、逻辑架构、数字算法、模拟电路、封装技术，来实现高性能 0.7um BSI CMOS 图像传感器，满足品牌客户对 32M 以上 BSI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的需求	国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2	智能穿戴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	7,800.00	522.00	7,105.00	在研	研发智能穿戴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	国内先进	显示驱动芯片
3	第一代大靶面	5,500.00	2,958.00	4,767.00	在研	研发一款光学靶面 1/1.8，图像分辨	国内	CMOS 图像

	4M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项目					率 4M(2688×1520), 具备高感光特性, 低噪声与高动态范围的性能优良图像传感器	先进	传感器芯片
4	第二代新型像素研发项目	21,888.00	2,395.00	10,261.00	在研	开发一款 0.64um 50M 像素的图像传感器, 其中 0.64um 像素采用新型像素架构, 实现像素间全隔离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5	高性能 1.0um 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项目	8,000.00	2,322.00	2,525.00	在研	通过新开发的工艺技术、逻辑架构、数字算法、模拟电路、封装技术打造高性能 1.0 微米高像素产品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6	第三代背照式亚微米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	8,000.00	1,003.00	1,075.00	在研	通过新开发的工艺技术、逻辑架构、数字算法、模拟电路、封装技术打造高性能 0.8um BSI CMOS 图像传感器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7	高性能低成本版 QQVGA 分辨率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	3,000.00	436.00	1,563.00	在研	研发高性能低成本版 QQVGA 分辨率 (128RGB*160) 的显示驱动芯片	国际先进	显示驱动芯片
8	第一代数码低功耗应用 CMOS 图像传感芯片研发项目	4,000.00	1,025.00	2,690.00	在研	研发一款图像分辨率低功耗, 具备高感光特性, 低噪声与高动态范围的性能优良图像传感器	国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9	第四代背照式亚微米高像素 CMOS 图像传	13,261.00	2,791.00	2,791.00	在研	在高性能 0.7um BSI CMOS 图像传感器基础上添加 AON 功能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感芯片研发							
10	小型化 0.6um 高像素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项目	15,217.00	3,131.00	3,131.00	在研	基于超小像素 0.61um 像素开发以及高清差值算法的 50M 像素图像传感器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11	应用于智能手机的 OLED 显示驱动芯片技术研发和产业化	12,374.00	2,342.00	2,342.00	在研	研发智能手机 OLED 显示驱动芯片	国际先进	CMOS 图像传感器芯片
合计	/	124,836.00	20,089.00	53,450.00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45	46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1.95	31.2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6,048.83	11,171.8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54	21.86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17	2.28
硕士	359	48.19
本科	275	36.91
专科	83	11.14
其他	11	1.48
合计	745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25岁以下	135	18.12
26-35岁	471	63.22
36-45岁	129	17.32
46岁以上	10	1.34
合计	745	100.00

注:为了避免研发人员数量波动的影响,研发人员平均薪酬计算口径调整为研发人员薪酬合计除以平均研发人数。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电路设计和工艺研发优势

公司将工艺研发和产品设计创新能力视作价值创造的主要源动力，多年来致力于核心技术的研发，追求通过技术创新来给客户更大的影像整体解决方案（total solution），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在工艺研发方面，公司拥有丰富的制造工艺创新经验，独创了一系列特色工艺路线，与市场上其他参与者相比，公司的产品能够以较少的光罩层数完成生产，并进行了优化的 Pixel 工艺创新，在保障产品性能的同时实现了成本的大幅削减。在电路设计方面，公司采用成本较低的三层金属光罩设计，并通过对产品设计的持续优化有效缩小了芯片的尺寸，与同性能的其他产品相比实现了更为精益的成本控制。此外，公司还凭借对摄像头模组及屏模组的设计及工艺流程的深刻理解，独创了 COM 封装技术、COF-Like 创新设计等多项有别于行业主流的特色解决方案，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前提下对生产良率、工艺难度等进行了大幅改善。公司开创的 FPPI 技术，消除了 STI 隔离带来的侧壁 Si/SiO₂ 界面的各种界面态和陷阱复合中心等白点及暗电流来源，在高温下效果尤其明显。同时，该技术也避免了单纯靠 PN 结隔离带来的光学 cross-talk 加大和满阱容量下降等无法克服的缺点。此外，公司研发的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在片内 ADC 电路、数字电路以及接口电路方面拥有众多创新设计，相比于市场上同规格双片堆叠式 3200 万图像传感器，面积仅增大约 8%，消除了下层堆叠的逻辑芯片发热带来的像素热噪声，显著提高了晶圆面积利用率，满足 5G 手机紧凑的 ID 设计需求。因此，公司凭借卓越的工艺研发及电路设计，辅以后道环节的创新，全方位地提升了产品的性价比，从而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并占据了有利的行业地位。公司研发的 DAG HDR 技术，基于单帧画面，在暗部使用高模拟增益，使暗部更清晰，更有质感；亮处使用低模拟增益，避免过曝发白，保留细节，最终输出高动态范围图像。与传统多帧 HDR 相比，DAG HDR 既可增加动态范围、避免伪影现象，实现精准还原，还能降低多帧合成带来的功耗问题。以拍照为例：在使用 DAG HDR 输出后，需要 3 帧合成的场景减少了 50%。格科微光学防抖马达，通过先进的记忆金属驱动图像传感器运动，可以实现 X、Y、Rotation 三轴防抖补偿，相比传统镜头式光学防抖马达，可以覆盖更多场景，补偿更为精准，功耗更低。创新的弹性电连接技术，在提供良好弹性的同时，确保图像信号的稳定传输，保证光学防抖效果和图像效果。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进一步扩大研发投入，以面向行业前沿的创新技术和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不断开发新产品和新工艺，丰富核心技术，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与品质。

2、模式创新性

目前，公司运营模式已正式转变为 Fab-Lite，通过自有 Fab 产线的基础，把整个产品从设计，研发，制造，测试，销售全环节打通，极高的提升了自身的产品竞争力。在此基础上，公司精准捕捉了行业运行规律，深刻理解了产业链各环节的联动方式与发展痛点，通过商业模式的优化与创新推动了行业经营效率的提升。未来，公司将建立更为高效的内生性产品研发模式，在公司内部形成由产品设计到批量生产的闭环机制，从而大幅提升工艺研发效率，推动公司在高像素领域达到行业前沿水平，满足客户日益更迭的产品需求。

3、供应链优势

公司具有高效且强大的供应链协调能力，与三星电子、中芯国际、SilTerra、华虹半导体、粤芯半导体等关键委外生产环节的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于设计企业的产品生产、新产品工艺流片均需通过委外的方式进行，与上游生产资源的有效绑定将决定设计企业的产品开发 and 交付能力，是经营过程中至关重要的一环。基于良好的产业链上下游合作关系，公司制定了科学、有效的生产策略，通过逆周期采购方式应对产能供给的周期性变化，在资源有限的条件下实现了产品的稳定开发与交付。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性行业之一，是信息技术产业的核心。作为中国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强劲推动力量，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行业是国家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在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一方面，为驱动行业持续发展、鼓励企业不断创新，我国各级政府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性政策；另一方面，下游应用行业需求推动市场增长，高像素摄像头、多摄方案等推动了 CMOS 图像传感器的量价齐升，而高分辨率、大面积的显示设备也带动了显示驱动芯片产品在终端设备中重要性的提升。

公司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在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和显示驱动领域深耕多年，拥有业内领先的工艺研发和电路设计实力。凭借优异的产品质量与性价比、高效的服务与技术支持、强大的供应链垂直整合能力，公司累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并在市场上占据了独一无二的地位。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9,006.6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2.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8.95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98.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2,174,954.80 万元，同比增长 7.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120.38 万元，同比下降 1.5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各产品线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颗/万元	数量	收入	收入占比
CMOS 图像传感器-手机	45,631.90	156,372.46	56.06%
CMOS 图像传感器-非手机	11,843.29	64,223.57	23.02%
显示驱动芯片	23,834.67	58,358.22	20.92%
总计	81,309.86	278,954.25	100.00%

CMOS 图像传感器-手机

报告期内，消费电子市场缓慢复苏，下游客户优化成本结构的需求持续增长。公司单芯片高像素集成技术优势明显，已实现 1,300 万-3,200 万像素产品全线量产，不同规格的 5,000 万像素产品也在小批量产中。产品结构升级为公司营业收入带来增长，本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 27.90 亿元，同比增加 42.94%。其中，1,300 万及以上像素产品销售额 6.06 亿元（未经审计），在安卓品牌手机主力出货机型的份额逐步提升，手机客户对公司中高像素产品认可度不断提高。

同时，在增加产品差异化方面，继正式发布业内首款支持单帧高动态的 13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 GC13A2 后，报告期内公司成功量产高性能的第二代单芯片 3200 万像素图像传感器——GC32E2。GC32E2 搭配单帧高动态 DAG HDR 技术，预览、拍照、录像时，均能以更低功耗输出明暗细节丰富、无伪影的影像。该产品目前已在 OPPO Reno12 海外版首发搭载，并将持续在品牌客户推广。

CMOS 图像传感器-非手机

在非手机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广 400 万、800 万像素产品赋能智慧城市、智慧家居、会议系统等应用，400 万像素产品出货量持续提升，800 万像素产品成功实现量产出货，进一步拓宽公司收入空间。与此同时，公司不断迭代、开发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研发新一代 400 万像素产品 GC4103，搭载红外增强 NIR，支持预录实现 Always on 功能，较上一代产品实现更低功耗、更强“夜视”能力。此外，公司还基于自有晶圆厂优势，深耕客户需求，凭借产品高效研发与迭代能力，为客户提供产品定制化服务，进一步深化客户关系，强化战略合作。在汽车电子领域，凭借成熟的像素工艺和先进的电路设计，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后装市场保持稳定发展，并积极开发满足车规要求、适用汽车前装的 CMOS 图像传感器产品，预计下半年实现客户端送测。

显示驱动芯片

公司显示驱动芯片业务已覆盖 QQVGA 到 FHD+ 的分辨率，通过自主研发的无外部元器件设计、图像压缩算法等一系列核心技术，持续提升产品差异化竞争力，主打手机、穿戴式、工控及

家居产品中小尺寸显示屏的应用，赋能智能家居、医疗、商业显示等多种场景。报告期内，公司 HD 和 FHD 分辨率的 TDDI 产品进一步获得市场认可，产品导入多个国内外知名手机品牌并获得订单，部分订单已成功实现量产，TDDI 产品销售占比进一步提升，公司将不断提升 TDDI 产品的竞争力。除了 LCD 显示驱动芯片之外，公司已具备 AMOLED 驱动芯片产品的相关技术储备，持续推进 AMOLED 产品研发，预计 2024 年下半年开始将陆续推出基于可穿戴设备、智能手机的 AMOLED 产品。未来 AMOLED 显示驱动 IC 也将成为公司的重要增长点。

募投项目

2023 年底，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工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予以结项。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载体为格科半导体，新增产能主要用于生产中高阶 CIS 产品，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对产品线的完善与补充。公司创新的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及高性能的产品设计使得公司有能力和消化本次新增产能。同时，该项目还有助于实现公司在芯片设计端和制造端的资源整合，提升在背照式图像传感器领域的设计和工艺水平，加快研发成果产业化的速度，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提高市场份额、扩大领先优势奠定发展基础。

报告期内，格科半导体已实现 800 万及 1,300 万像素产品在自有工厂量产、5,000 万像素产品小批量产，并顺利通过临港新片区“智能工厂”认定，正式获得临港新片区智能工厂授牌。这一认定肯定了格科微临港工厂的技术创新和高效运营，也展示了公司对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实现行业可持续发展的承诺。在此基础上，后续公司将推出基于高像素单芯片集成技术的更高像素规格产品。同时，格科半导体取得了 IATF16949: 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ATF16949 是由国际汽车工作组（IATF）颁布并得到国际标准组织 ISO 认可的主要规范汽车生产件及相关服务件的质量管理体系。本次取得 IATF16949: 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志着格科半导体在汽车电子产品设计、制造及客户服务等方面达到了国际汽车行业的高标准，为公司进入汽车前装市场、为行业提供高质量车规产品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下游市场对产品的性能需求不断提升，半导体和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技术升级和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企业需紧跟市场发展步伐，及时对现有产品及技术进行升级换代，以维持其市场地位。同时，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品的发展方向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因此设计企业需要对主流技术迭代趋势保持较高的敏感度，根据市场需求变动和工艺水平发展制定动态的技术发展战略。例如，在 CMOS 图像传感器领域，不断缩小像素尺寸的工艺技术研发是紧跟行业技术前沿水平的根本。未来若公司技术研发水平落后于行业升级换代水平，或公司技术研发方向与市场发展趋势偏离，将导致公司研发资源浪费并错失市场发展机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其产品的开发具有技术含量高、研发周期长、前期投入大的特点。目前，CMOS 图像传感器市场正朝着更高像素的方向不断发展，由于集成电路的研发存在前期规划偏离市场需求、研发成果不及预期、市场推广进程受阻的风险，公司当前产品研发最终的产业化及市场化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面临产品研发项目失败的风险，并有可能导致前期研发投入难以收回，从而对后续研发项目的开展和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造成负面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所处的半导体及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密集性特点，核心技术是设计企业在市场立足的根本，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主要体现。未来，如果因核心技术信息保管不善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将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4、生产经营模式发生变化的风险

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工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投产后，公司的经营模式将由 Fabless 模式转变为 Fab-Lite 模式，部分 BSI 图像传感器产品的生产将从直接采购 BSI 晶圆转变为先采购标准 CIS 逻辑电路晶圆，再自主进行晶圆键合、晶圆减薄等 BSI 晶圆特殊加工工序，使得公司在人员构成、技术储备、管理模式等方面需要做出适当调整和提高。经营模式的转变能够有力保障公司 12 英寸 BSI 晶圆的产能供应，但同时也可能降低运营效率和灵活性，如果经营模式转变效果不达预期，可能会对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的相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790,066,732	1,951,865,382	42.94
营业成本	2,105,652,364	1,273,458,597	65.35
销售费用	58,857,450	59,724,951	-1.45
管理费用	108,747,188	170,672,310	-36.28
财务费用	69,843,901	-11,605,64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87,002,616	299,266,457	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08,664	249,852,123	-6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649,928	-955,464,66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41,169	1,104,902,376	-19.7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消费市场复苏,公司高像素芯片产品出货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消费市场复苏,公司高像素芯片产品出货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正常开展销售行为。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因格科半导体工厂出开办期,不产生对应的开办费进入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利息增加、以及随着半导体工厂的转固,利息不再资本化导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人员薪资、材料费等都大幅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因库存备货,采购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总部大楼建设用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股份回购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末较上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14,874,236	0.07	22,178,038	0.11	-32.9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给供应商的保证金余额下降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7,349,817	3.53	235,414,762	1.17	225.9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总部大楼建设用地预付款所致
合同负债	112,698,927	0.52	49,048,622	0.24	129.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客户预付账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4,779,815	0.11	38,800,845	0.19	-36.14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1,138,363	8.65	1,397,781,552	6.92	34.58	主要系报告期内为应对经营周转需求，一年内到期的长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193,489	0.05	2,928,611	0.01	282.21	主要系报告期内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887,367	0.03	1,620,383	0.01	263.33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一年期以上的资产对应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	0.00	9,350,423	0.05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售后回租款项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880,057,449	4.05	370,406,767	1.83	137.59	主要系报告期内待摊销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420,993,29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1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十、财务报告”“七、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000,000.00	7,000,000.00	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157,488,684	20,187,837			7,000,000			184,676,521
其他	59,776,399						57,482	59,833,881
合计	217,265,083	20,187,837			7,000,000		57,482	244,510,40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年6月	非财务投资	20,000,000	7,000,000	14,000,000	有限合伙人	3.72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是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6个项目,主要为半导体集成电路和新材料行业。	0	0
建广广兴(德州)半导体产业	2022年3月	非财务	151,700,000		151,700,000	有限合伙人	99.43	否	其他非流动金	否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	20,187,837	18,976,521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							融资产		资项目 1 个, 投资对象为半导体相关		
建广广辉(德州)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21 年 11 月	非财务投资	81,770,900		81,770,900	有限合伙人	38.07	否	其他非流动融资产	否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项目 1 个, 投资对象为半导体相关	0	- 81,770,900
合计	/	/	253,470,900	7,000,000	247,470,900	/		/	/	/	/	20,187,837	- 62,794,379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采购和销售平台	59,165.16 万美元	845,052.73 万元	414,908.03 万元	328,783.18 万元	-10,604.15 万元	100%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主要经营实体,从事 CMOS 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6,259.72 万美元	1,401,755.92 万元	488,570.08 万元	416,524.89 万元	23,571.00 万元	100%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封装、产品测试及销售	50,000.00 万元	451,324.92 万元	140,579.64 万元	199,149.45 万元	9,959.82 万元	100%
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城镇住宅供员工租住及购买	53,980.00 万元	53,971.60 万元	52,767.17 万元	221.70 万元	-5.17 万元	100%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制造	420,000.00 万元	1,384,815.05 万元	339,941.04 万元	127,669.73 万元	-6,533.54 万元	100%
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外采购和销售平台	30,000.00 万元	32,911.82 万元	3,053.90 万元	91,589.24 万元	771.88 万元	1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22 日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9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告《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乔劲轩	副总裁	聘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乔劲轩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暨确认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议案》,确认: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召开之日(2023年7月20日)至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之日(2024年4月25日)期间,因合计7名激励对象离职,1,520,000份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失效作废;上市后待行期权中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释放的有效期权共计4,170,313份(已扣除上述因激励对象离职部分)因公司2023年业绩指标未达标进而未达行权条件全部自动失效。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二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暨确认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024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授予价格由8.97元/股调整为8.94元/股。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024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4年4月25日为预留授予日,以8.94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3名激励对象授予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00.6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4 年被纳入危废重点监管单位、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企业排污许可管理类别由登记管理变更为重点管理。

单位名称	类别	排放口数量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分布情况	废气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废水排放浓度（毫克/升）	排放总量（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
格科半导体	酸性废气	8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废气排放口	4.18	5.5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21/933-2015	18
	碱性废气	2	氨	连续排放	废气排放口	1.75	0.39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21/933-2015	不适用
	有机废气	1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废气排放口	6.95	1.75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21/933-2015	不适用
	废水总排口	1	氟化物	连续排放	废水排放口	2.18	2.43	《半导体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74-2006）	不适用
			COD	连续排放	废水排放口	63	54.4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	不适用
		氨氮	连续排放	废水排放口	18.4	15.9		不适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格科半导体	<p>(1) 可日处理 11346 立方废水，可日处理 1128000 立方米废气，全部正常运行。</p> <p>(2) 建设 8 套酸性废气，3 套碱性废气，2 套含砷废气，3 套有机废气。</p> <p>(3) 建设 1 套含氨废水，1 套含氟废水，1 套含铜废水，1 套研磨废水，1 套酸碱废水。</p>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建设项目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并按照建设进度取得所需的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并备案环境应急综合预案以及危险废物、生产厂房现场、配套仓库现场等各专项预案，并按照预案要求开展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自行监测方案编制并依照方案进行定期监测，截至报告期末格科半导体排放指标达标。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适用 不适用**(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采用 Fab-Lite 模式，除格科半导体涉及的晶圆制造环节外，公司从事的其它业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主要为产品的研发、销售和少量封装测试，不存在高危险、重污染的情形。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打造可持续发展，通过不断健全自身环境管理体系，严格履行废气、废水及废物管理，积极推动减少能源消耗工作与水资源管理，力争最大限度降低业务活动对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并在 2024 年 6 月 11 日获得“上海市节水型企业”称号。公司依照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结合自身行业实际规范，建立了一套完备的环保管理网络，从建设到运营各层面增强全公司环保意识，共创美好环境。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赵立新、曹维、Uni-sky	备注 1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Hopefield、Keenway	备注 2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限售期届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登美元基金	备注 3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限售期届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橙原、中电华登	备注 3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限售期满后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付磊、LEE DO SUNG、郭修贇	备注 4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WENQIANGLI (李文强)、李杰、王富中	备注 5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自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赵子轩、LIHUIZHAO (赵立辉)	备注 6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乔劲轩、付文	备注 7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Cosmos、New Cosmos	备注 8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9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股票首次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0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股票首次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赵立新、HING WONG (黄庆)、付磊、曹维、WENQIANG LI (李文强)、LEE DO SUNG、CHAOYONG LI (李朝勇)、李杰、王富中、郭修贇	备注 11	2020 年 7 月 5 日	是	股票首次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2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3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4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赵立新、HING WONG (黄庆)、付磊、曹维、WENQIANG LI (李文强)、LEE DO SUNG、CHAOYONG LI (李朝勇)、李杰、王富中、郭修贇 格科微、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5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6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17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及高管	备注 18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19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20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	备注 21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全体董事及高管	备注 22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23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境内子公司	备注 24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25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该项承诺在承诺人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被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一）承诺人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二）公司股票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但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三）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p>			
	其他	Uni-sky、赵立新、曹维	备注 26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承诺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持股 5%以上 股东	备注 27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承诺人作为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 东期间持续 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科微	备注 28	2020 年 7 月 5 日	否	自公司股票 上市之日起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赵立新、曹维的相关承诺:

- 本人在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不主动放弃实际控制人地位。
-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格科微回购该部分股份。
-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 在限售承诺期满后减持股票的，本人将明确并披露格科微的控制权安排，保证格科微持续稳定经营。
- 关于减持意向，本人承诺如下：
 - 减持方式：在本人所持股票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减持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 减持价格：本人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在限售承诺期满后两年内，为保持对格科微的控制权及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在限售承诺期满且不违背其他限制的条件下，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的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
 -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 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格科微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格科微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格科微股票总数的 25%；同时，作为格科微的核心技术人员，在所持首发前股票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票将遵守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格科微首发前股票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若本人不再担任格科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则自不再担任上述职位之日起半

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格科微股票。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5) 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格科微，并由格科微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

6.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票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Uni-sky 的相关承诺：

1. 本单位在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不主动放弃控股股东地位。
2.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格科微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单位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4. 在限售承诺期满后减持股票的，本单位将明确并披露格科微的控制权安排，保证格科微持续稳定经营。

5. 关于减持意向，本单位承诺如下：

(1) 减持方式：本单位所持股票限售期届满后，本单位减持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

(2) 减持价格：本单位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在限售承诺期满后两年内，为保持对格科微的控制权及日常经营的相对稳定性，在限售承诺期满且不违背其他限制的条件下，除为投资、理财等财务安排需减持一定比例的股票外，无其他减持意向。

(3) 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格科微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 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格科微，并由格科微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

6.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票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

1. 关于减持意向，本单位承诺如下：(1) 减持方式：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单位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

超过本单位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2) 减持价格：如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公司，并由公司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

2.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备注 3:

1. 关于减持意向，本单位承诺如下：(1) 减持方式：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本单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中有关持股 5% 以上股东的相关要求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其他合法的方式等；在本单位所持股份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单位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所持有的格科微股份总数的 100%。(2) 减持价格：如在限售期届满后两年内，在遵守本次发行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公司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本单位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提前将减持意向及拟减持数量等信息通知格科微，并由格科微按照届时的监管要求予以公告。

2.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4:

1.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格科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格科微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2. 本人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格科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票的流通限制和/或减持有其他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5:

1.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格科微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格科微股份总数的 25%。同时，作为格科微的核心技术人员，在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格科微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2. 本人在持有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股票的发行价；本次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格科微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格科微股票终止上市前，不减持格科微股票。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格科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票的流通限制和/或减持有其他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6:

1.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票，也不得提议由格科微回购该部分股票。

2.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票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7:

1. 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遵守相关规定，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格科微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适用于格科微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则该等股份的流通限制还需受限于相关计划及协议的相关约定。

2.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格科微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股票的流通限制和/或减持有其他相关规定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8:

不在本次发行上市时转让股份，并自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也不得提议由格科微回购该部分股份。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的流通限制或减持届时另有规定的，本单位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若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9:

1. 格科微股票自首次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格科微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格科微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在保证不会导致格科微不符合上市条件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回购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回购公司股票。格科微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票数量出现变化时，则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应进行相应调整。
2. 格科微应当在前述情形发生（“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格科微董事会对回购股票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格科微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票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1）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2）格科微单次用以回购股票的资金金额原则上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3）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回购股票的数量不超过格科微发行后总股票的 2%；（4）格科微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4.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如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格科微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格科微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若某一会计年度内格科微股价多次出现触发本承诺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不包括格科微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4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格科微将分别按照本承诺执行股价稳定措施，除非格科微出现股票回购方案约定的当年度可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在某一会计年度格科微中止执行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况下，若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本承诺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格科微将继续按照本承诺执行。
5. 在格科微符合本承诺规定的回购股票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格科微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格科微所处行业情况、格科微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格科微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定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6. 格科微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措施稳定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格科微仍符合上市条件。
7. 如格科微在触发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后未及时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格科微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自愿接受主管机关对格科微股价稳定措施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
8. 格科微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遵照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股价的承诺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备注 10:

1. 格科微股票自首次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格科微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在格科微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在格科微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格科微股票再次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单位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在保证不会导致格科微不符合上市条件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增持公司股票。格科微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票数量出现变化时，则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应进行相应调整。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单位合计用于股票增持的资金为启动稳定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本单位上一年度从格科微领取的直接或间接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 （1）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每股净资产；
- （2）不会导致格科微不符合上市条件；
- （3）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总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本单位自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

2.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如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格科微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单位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若某一会计年度内格科微股价多次出现触发本承诺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不包括本单位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4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单位将分别按照本承诺执行股价稳定措施，除非格科微出现股票回购方案约定的当年度可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在某一会计年度格科微中止执行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况下，若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本承诺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单位将继续按照本承诺执行。

3. 本单位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法定程序后采取措施稳定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格科微仍符合上市条件。

4. 本单位保证在格科微实施股价稳定方案时，就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备注 11：

1. 格科微股份自首次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格科微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在格科微、控股股东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在公司稳定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公司股票再次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在保证不会导致格科微不符合上市条件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增持股票。格科微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数量出现变化时，则每股净资产的金额应做进行相应调整。

在不会导致格科微不符合上市条件及自启动稳定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数 1%的前提下，本人用于增持的资金为启动稳定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本人上一年度从格科微领取的直接或间接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或津贴合计金额的 30%，且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格科微领取的直接或间接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或津贴的总和。

2. 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如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格科微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格科微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格科微股价多次出现触发本承诺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4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分别按照本承诺执行股价稳定措施，除非格科微出现股票回购方案约定的当年度可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在某一会计年度格科微中止执行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况下，若下一年度继续出现触发本承诺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本承诺执行。

3. 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采取措施稳定股价，并保证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格科微仍符合上市条件。

4. 本人保证在格科微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时，就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5. 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格科微于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承诺，并在其获得书面提名前签署相关承诺。

备注 12:

1.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果格科微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单位/本人承诺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格科微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

备注 13:

1. 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组织发展计划等的实施与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内部管理与人才培育机制，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资源整合，使公司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 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增强研发实力，提升生产效能，优化产品结构。为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的安全管理，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为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将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建设募投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资资金。公司将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项目尽早达产，实现预期收益。

3. 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强化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及调整程序，明确了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方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及其在利润分配中的优先顺序。公司将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加强对投资者权益的保护，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

本公司将履行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未能履行该等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若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损失。

备注 14:

1. 不越权干预格科微经营管理活动；
2. 不侵占格科微利益；
3.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公司/本人承诺将督促格科微切实履行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并承诺切实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格科微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格科微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备注 15: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格科微利益；
2. 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格科微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格科微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拟公布的格科微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格科微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备注 16:

1. 受限于届时有关外汇监管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将严格遵守并执行《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经第八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公司章程细则》（Eigh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利润分配管理制度》《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中适用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2. 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将不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即在确定本公司可用于股利分配的金额之时，需扣除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

3.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严格遵守科创板及 A 股资本市场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不得变更或以任何方式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

备注 17:

1. 本人/本单位将，且将督促格科微，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生效的《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经第八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公司章程细则》（Eigh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利润分配管理制度》《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2. 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将不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即在确定本公司可用于股利分配的金额之时，需扣除本次发行所形成的股份溢价金额。
3.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严格遵守科创板及 A 股资本市场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制度以及本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公司不得变更或以任何方式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向投资者进行股利分配。

备注 18:

本人将，且将督促格科微，严格遵守并执行上市后生效的《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经第八次修订及重述的公司章程大纲细则及公司章程细则》（Eighth Amended and Restated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and Articles of Association）、《利润分配管理制度》《GalaxyCore Inc.（格科微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的相关利润分配政策。

备注 19:

1. 格科微保证将严格履行在格科微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格科微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格科微承诺：
 -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格科微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3. 如格科微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格科微承诺：
 -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格科微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格科微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0:

1. 本企业/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企业/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 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 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格科微股东大会审议；
 - (4) 若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格科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 (5) 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格科微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 (6) 在本企业/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格科微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 (7) 如本企业/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格科微所有，本企业/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格科微指定账户。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通过格科微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格科微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格科微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1:

1. 本人保证严格履行在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 (1) 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 (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格科微股东大会审议；

(4)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格科微上市当年从格科微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格科微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格科微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5)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格科微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

(6)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格科微所有，本人应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格科微指定账户。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格科微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格科微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格科微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备注 22:

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若格科微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格科微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格科微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格科微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格科微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备注 23:

如因格科微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使得境外普通股股东和境内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遭受损害，格科微将根据适用法律且在可执行的前提下给予境内投资者与境外普通股股东相当的赔偿。

若格科微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备注 24:

若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因格科微原因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因格科微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承诺致使境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承诺将与格科微向境内投资者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前述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予以确定，本企业承诺将配合并确保该等生效判决在境内得以有效执行。

备注 25:

- 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格科微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 为避免未来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格科微产生同业竞争，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作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格科微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格科微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经营场地、水、电或其他资源、资金、技术、设备、咨询、宣传）支持直接或间接对格科微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 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依照相关适用法律法规认定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
 - （1）本公司/本人不再是格科微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格科微的股票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但格科微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 （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格科微所有，且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愿意承担因此给格科微造成的直接损失。

备注 26:

在本人/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格科微及其子公司不与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格科微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本单位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格科微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给格科微造成的全部损失。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7:

在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格科微及其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格科微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单位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格科微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给格科微造成的全部损失。上述承诺在本单位作为格科微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备注 28:

格科微将持续在不违反其适用的注册地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前提下，参照适用于一般境内科创板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确保格科微对境内投资者的权益保护持续不低于境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同时，格科微境内子公司已就此出具承诺，若因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或因格科微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承诺致使境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相关境内子公司承诺将与格科微向境内投资者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前述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中国境内有管辖权的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予以确定，相关境内子公司承诺将配合并确保该等生效判决在境内得以有效执行。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25,000,000	2019/8/5	2019/8/5	2024/3/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595,087,800	2020/10/20	2020/10/2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13,579,200	2021/6/4	2021/6/4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109,227,882	2021/11/23	2021/11/23	2024/4/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57,062,731	2022/4/29	2022/4/29	2025/4/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3,500,000,000	2022/9/19	2022/9/19	2032/9/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0	2022/9/27	2022/9/27	2024/10/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345,500,000	2022/11/18	2022/11/1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43,023,880	2022/12/15	2022/12/15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700,000,000	2022/12/20	2022/12/2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香港	全资子公司	285,072,000	2022/12/31	2022/12/31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910,000,000	2023/1/12	2023/1/12	2024/7/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3/2/3	2023/2/3	2024/2/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309,000,000	2023/2/24	2023/2/24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香港、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23/3/24	2023/3/24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80,000,000	2023/3/29	2023/3/29	2024/3/2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240,000,000	2023/3/30	2023/3/30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	2023/3/30	2023/3/30	2024/3/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0	2023/6/28	2023/6/2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70,000,000	2023/6/28	2023/6/28	2024/6/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7/5	2023/7/5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00	2023/9/22	2023/9/22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0	2023/9/22	2023/9/22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	2023/11/22	2023/11/22	2024/11/2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960,000,000	2024/1/29	2024/1/29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4/2/5	2024/2/5	2025/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180,000,000	2024/3/12	2024/3/12	2025/3/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370,000,000	2024/6/25	2024/6/25	2025/6/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0	2024/3/29	2024/3/29	2025/4/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	公司本部	格科微浙江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4/5/8	2024/5/8	不适用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格科微上海	全资子公司	格科半导体	全资子公司	5,351,040	2024/4/25	2024/4/25	2027/4/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515,351,0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9,596,454,914.8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9,596,454,914.8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3.6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895,351,04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715,853,005.8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596,454,914.8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 上表第2、3、9、11项对应的担保金额系分别按照担保合同约定的83,500,000美元、44,000,000美元、34,100,000美元、40,000,000美元以1美元=7.1268元人民币计算并披露；担保日期显示为“不适用”的担保，其项下实际发生的主合同债务金额及还款期限可能发生变动，暂无法确定担保到期日，主合同债务根据协议约定清偿完毕后相关担保即终止。</p> <p>2. 无固定金额的经营类担保，系根据部分客户/供应商/交易方的要求提供，主债权金额随着相关基础交易情况进行浮动，未设置最高限额，未统计于上表。</p>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	2021年8月13日	3,593,399,764.84	3,507,576,091.81	6,960,000,000.00	0	3,511,948,523.47	0	100.12	-	-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注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注 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2 英寸 CIS 集成电路特色工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507,576,091.81	-	3,511,948,523.47	100.12	2023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CMOS 图像传感器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合计	/	/	/	/	3,507,576,091.81	/	3,511,948,523.47	/	/	/	/	/	/	/	/	/

					091.8		8,52										
					1		3.47										

注 1：2021 年 10 月 9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披露了《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注 2：该项目本公司的承诺效益为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该项目于 2023 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运营时间相对较短，因此难以在目前阶段确定是否达到整个项目运营期的预计内部收益率。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在不影响本公司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及募集资金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本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 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80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Uni-sky Holding Limited	-	1,050,000,000	40.38	1,050,000,000	1,050,000,000	无	0	境外 法人
Cosmos L.P.	-	310,599,100	11.94	310,599,100	310,599,100	无	0	境外 法人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	175,000,000	6.73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	-	164,990,000	6.34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	-	118,615,947	4.56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华 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 2,545,659	59,980,764	2.31	0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上海橙原科技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 2,369,800	35,946,420	1.38	0	0	无	0	其他
ZHAOHUI WANG	-	35,500,000	1.37	0	0	无	0	境外 自然 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50,617	28,521,287	1.1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8,491,317	24,277,711	0.93	0	0	无	0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Keenway International Limited	1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00					
Hopefield Holding Limited	164,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990,000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 P.	118,615,947	人民币普通股	118,615,9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980,764	人民币普通股	59,980,764					
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46,420	人民币普通股	35,946,420					
ZHAOHUI WANG	3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521,287	人民币普通股	28,521,2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277,711	人民币普通股	24,277,7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266,371	人民币普通股	14,266,37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格科微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22,641,378 股，占公司总股本 0.87%。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1. Cosmos L. P. 的普通合伙人为 Cosmos G PLtd.，该普通合伙人为 Uni-sky Holding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故 Cosmos L. P. 受 Uni-sky Holding Limited 控制，为 Uni-sky Holding Limited 的一致行动人。2. 上海橙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芯原创”），华芯原创的唯一股东为香港萨卡里亚责任有限公司，香港萨卡里亚责任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及董事为 LIP-BU TAN(陈立武)；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 P. 的管理合伙人为 Pacven Walden Management V Co., Ltd.，LIP-BU TAN(陈立武)担任该管理合伙人董事。3. Uni-sky Holding Limited 与 Cosmos L. P. 实际控制人为赵立新先生。除上述情形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董事、高管以及格科微 1 号、格科微 2 号资管计划均未参与转融通出借业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526,423	2.40	4,217,500	0.16	59,980,764	2.31	705,200	0.0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770,670	0.76	2,396,100	0.09	28,521,287	1.10	612,100	0.02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Uni-sky Holding Limited	1,050,000,000	2024-8-18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Cosmos L.P.	310,599,100	2024-8-18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New Cosmos L.P.	14,600,000	2024-8-18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FORTUNE TIME VENTURE LIMITED	9,488,400	2024-8-18	0	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DO SUNG LEE	3,250,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6	付文	3,024,57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7	张黎黎	2,080,985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8	乔劲轩	2,062,5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9	杨伟成	1,875,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10	陈泰佑	1,875,000	2026-7-28	0	自行权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Cosmos 和 New Cosmos 的普通合伙人均为 Cosmos GP Ltd.，该普通合伙人为 Unisky 的全资子公司，故 Cosmos、New Cosmos 受 Uni-sky 所控制，为 Uni-sky 的一致行动人。2、LIHUI ZHAO（赵立辉）为赵立新的胞妹，故 LIHUI ZHAO（赵立辉）全资拥有的 Fortune Time 与赵立新全资拥有的 Uni-sky 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格科微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375,780,392	4,318,382,7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6,896,355	26,877,356
应收账款	七（5）	351,570,501	372,758,31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01,836,666	128,336,954
预付款项	七（8）	53,468,628	64,036,6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4,874,236	22,178,0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824,487,477	4,647,125,1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8,967,082	208,992,937
流动资产合计		10,987,881,337	9,788,688,1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45,043,235	45,043,2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99,467,167	172,221,8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930,629,345	9,090,597,486

在建工程	七(22)	279,326,706	397,828,4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9,153,291	28,346,291
无形资产	七(26)	328,160,014	301,019,9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259,893	3,972,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78,277,160	140,095,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767,349,817	235,414,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61,666,628	10,414,539,920
资产总计		21,749,547,965	20,203,228,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718,344,719	4,056,688,0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668,770,235	788,290,6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12,698,927	49,048,6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7,867,145	115,024,059
应交税费	七(40)	24,779,815	38,800,845
其他应付款	七(41)	479,305,569	525,882,7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881,138,363	1,397,781,55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193,489	2,928,611
流动负债合计		7,984,098,262	6,974,445,1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098,161,481	4,946,357,9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887,367	1,620,383
长期应付款	七(48)		9,350,42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880,057,449	370,406,7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0,139,588	21,179,5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4,245,885	5,348,914,994
负债合计		13,988,344,147	12,323,360,1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00,434	200,434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467,410,913	5,452,543,063
减：库存股	七(56)	352,776,055	149,891,63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7,222,689	-129,085,6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783,591,215	2,706,101,7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61,203,818	7,879,867,96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61,203,818	7,879,867,9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49,547,965	20,203,228,116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90,066,732	1,951,865,3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790,066,732	1,951,865,3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40,431,688	1,809,531,01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105,652,364	1,273,458,5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328,169	18,014,341

销售费用	七 (63)	58,857,450	59,724,951
管理费用	七 (64)	108,747,188	170,672,310
研发费用	七 (65)	387,002,616	299,266,457
财务费用	七 (66)	69,843,901	-11,605,646
其中：利息费用		146,650,341	75,211,785
利息收入		-44,527,255	-33,901,563
加：其他收益	七 (67)	58,487,304	47,416,6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8)	2,897,143	2,065,7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0)	20,187,8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2)	-150,108	2,207,2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 (73)	-63,705,195	-175,960,8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71)	-864,6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487,423	18,063,202
加：营业外收入	七 (74)	770,860	253,092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5)	1,027,939	223,0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230,344	18,093,288
减：所得税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七 (76)	-11,259,151	40,922,9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89,495	-22,829,6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89,495	-22,829,6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89,495	-22,829,6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77)	-8,137,077	-21,374,68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37,077	-21,374,68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1,294	7,964,93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10,38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31,294	-2,045,456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05,783	-29,339,61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05,783	-29,339,61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352,418	-44,204,37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352,418	-44,204,37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72,807,378	2,219,005,2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1,912,391	228,175,3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635,441,546	183,594,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161,315	2,630,775,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73,053,208	-1,775,524,9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573,308	-320,109,3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03,857	-60,819,5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62,622,278	-224,469,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5,252,651	-2,380,923,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1)	84,908,664	249,852,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4,2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5,3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5,398	404,2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3,239,326	-948,868,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2)	-7,000,000	-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6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1,105,326	-955,868,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649,928	-955,464,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23,526,592	4,155,196,7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500,000	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4,026,592	4,155,696,7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27,292,984	-2,869,861,1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6,188,280	-152,227,5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43,504,159	-28,705,6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6,985,423	-3,050,794,3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41,169	1,104,902,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6,993	747,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493,102	400,037,0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6,005,045	3,593,289,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8,511,943	3,993,326,484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 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200,434				5,452,543,063	149,891,638	-129,085,612				2,706,101,720		7,879,867,967		7,879,867,967
加: 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200,434				5,452,543,063	149,891,638	-129,085,612				2,706,101,720		7,879,867,967		7,879,867,967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4,867,850	202,884,417	-8,137,077			0	77,489,495		-118,664,149		-118,664,149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8,137,077				77,489,495		69,352,418		69,352,418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4,867,850	202,884,417							-188,016,567		-188,016,567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少以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1,374,684				-22,829,686		-44,204,370		-44,204,370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3,596,469							3,596,469		3,596,469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3,596,469							3,596,469		3,596,469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3,123				5,279,237,386		-139,618,644				2,714,991,856		7,854,803,721	7,854,803,721

公司负责人：赵立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修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佳蓓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格科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于 2003 年 9 月 3 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为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本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249,888,718 股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 A 股股票,并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该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为 2,498,887,173 股,每股面值 0.00001 美元。

于 2020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经修订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以及相应的配套议案《关于公司员工股份期权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期权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形成了现行适用的《员工股份期权计划》。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员工股份期权计划部分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及 2023 年 7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确认<员工股份期权计划>部分股票期权失效的议案》和《关于<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员工股份期权计划上市后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06,854,780 份。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累计已行权 101,699,494 股,本公司股本变更为 2,600,586,667 股,每股面值为 0.00001 美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从事 CMOS 图像传感器和显示驱动芯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请参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十、1.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4 号——科创板创新试点红筹企业财务报告信息特别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的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货的计价方法、研发费用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和计量、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方法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项目	占应收款项账面价值比例 10%以上且大于等于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占总资产比例 5%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占其他应付款账面价值比例 10%以上且大于等于 1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占现金总流入或总流出 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所有应收销售款、商业承兑汇票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员工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以及开发产品，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开发产品包括土地使用权、建筑开发成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其他直接和间接的开发费用。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d)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本集团根据库龄、保管状态及未来销售预测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机器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和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年限平均法	20 至 50 年	0%	2.00%至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至 10 年	0%-10%	10.00%至 33.33%
电子及办公设 备	年限平均法	3 至 5 年	0%-10%	18.00%至 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至 5 年	0%-10%	18.00%至 25.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照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并采用直线法按使用年限 50-70 年平均摊销。

(b) 专利权专利权

按预计法定年限 10-20 年平均摊销。

(c) 软件

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 3-10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及授权许可费等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中国香港地区的强积金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强积金

本集团子公司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关设立的强积金制度。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强积金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经办机构缴纳强积金。职工退休后，当地政府机关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强积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b)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定的方法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份期权激励计划下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c)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于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d) 条款和条件的修改

本集团若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本集团仍需要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本集团若以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本集团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缩短了等待期，则本集团在缩短后的等待期内确认相关成本和费用。

(e) 取消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应当将取消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产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i) 销售产品

本集团的销售产品收入主要为 CMOS 图像传感器业务及显示驱动芯片业务收入。本集团的产品销售根据与客户或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产品送达客户或经销商指定的交货地点或承运人，取得对方确认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对于以代销模式通过代理商销售，本集团在代理商将产品送达至最终客户时确认控制权的转移并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产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集团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销售折扣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ii)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技术服务、测试加工及咨询服务等劳务，若满足下列之一的，本集团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一)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二)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产品；(三)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产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于客户取得相关劳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为提供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如果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财政补贴等。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向客户或经销商销售产品时，按照合同规定将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或承运人，由客户或经销商对产品进行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本集团向代理商销售产品时，按照合同规定将产品运至最终客户，由最终客户对产品进行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客户、经销商或最终客户拥有销售产品并且有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即视为取得了产品的控制权。因此，本集团根据与不同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不同分别在以下时点确认收入：(1) 将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或承运人，在客户或经销商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2) 将产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最终客户，在最终客户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存货可变现净值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对于超过一定期限库龄的存货以及过时或毁损的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为一般业务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该些估计主要根据当时市况、预计未来销售情况及过往经验作出，并会因技术革新、客户喜好及竞争对手面对市况转变所采取行动不同而产生重大差异。管理层于各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评估该等估计。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50%、25%和 25% (2023 年度：50%、25%和 25%)。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

(ii)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债务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计量。预期适用所得税税率是根据有关现行的税务法规及本集团的实际情况而确定。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iii)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或预计受益期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的预计净残值及预计使用寿命作出了估计。该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预计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的估计时，本集团将增加折旧及摊销费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及 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0%、16.5%及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下述税收优惠内容。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a) 本公司为注册在开曼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其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5 月 4 日颁布的财税[2016]49 号《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以及 2016 年 5 月 10 号颁布的《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征收管理有关问题解答》，企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享受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并向税务局备案。根据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格科上海”)自行评估结果，格科上海符合软件和集成电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并在每年汇算清缴时向税务机关备案。因此，格科上海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10%。

本集团之子公司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格科香港”)为注册在香港的有限公司，2,000,000 港币以内的应税利润适用 8.25% 的税率，其余应税利润适用 16.5% 的税率。

本集团之子公司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格科浙江”)、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格科置业”)、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格科半导体”)、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格科集成电路”)为注册在中国的有限公司，其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b) 本公司境内子公司的产品销售业务适用增值税，购买原材料等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外销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发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集团的图像传感器及显示驱动芯片产品销售业务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退税率为 13%。

本集团的合作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及技术授权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

(c)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 年]17 号)的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格科上海和格科半导体作为适用的集成电路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企业外购芯片对应的进项税额，以及按照现行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不得计提加计抵减额。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384	5,384
银行存款	4,038,506,559	4,185,999,661
其他货币资金	337,268,449	132,377,75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375,780,392	4,318,382,7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8,372,282	511,780,250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其他货币资金 60,907,614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62,757,935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13,602,90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保函及其他事项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 59,279,131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50,375,822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22,722,798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立保函及其他事项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上述其他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664,549	16,543,568
商业承兑票据	15,385,663	10,438,170
减：坏账准备	-153,857	-104,382
合计	26,896,355	26,877,35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82,97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82,97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50,212	100	153,857	0.57	26,896,355	26,981,738	100.00	104,382	0.39	26,877,35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664,549	43.12			11,664,549	16,543,568	61.31			16,543,568
商业承兑汇票	15,385,663	56.88	153,857	1.00	15,231,806	10,438,170	38.69	104,382	1.00	10,333,788
合计	27,050,212	/	153,857	/	26,896,355	26,981,738	/	104,382	/	26,877,3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5,385,663	153,857	1.00
合计	15,385,663	153,85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4,382	153,857	104,382			153,857
合计	104,382	153,857	104,382			153,8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六个月以内	345,901,793	378,390,594
七到十二个月	11,420,726	46,116
1 年以内小计	357,322,519	378,436,71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50,949	150,94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7,473,468	378,587,6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7,473,468	100	5,902,967	1.65	351,570,501	378,587,659	100	5,829,344	1.54	372,758,315
其中:										
组合-应收销售款	357,473,468	100	5,902,967	1.65	351,570,501	378,587,659	100	5,829,344	1.54	372,758,315
合计	357,473,468	/	5,902,967	/	351,570,501	378,587,659	/	5,829,344	/	372,758,3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应收销售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以内	345,901,793	-5,123,878	1.48
七到十二个月	11,420,726	-628,140	5.50
一到二年	-	-	-
二到三年	-	-	-
三年以上	150,949	-150,949	100.00
合计	357,473,468	-5,902,9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829,344	5,478,175	5,507,084		102,532	5,902,967
合计	5,829,344	5,478,175	5,507,084		102,532	5,902,9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89,509,384	0	189,509,384	53.01	2,842,641
合计	189,509,384	0	189,509,384	53.01	2,842,6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1,836,666	128,336,954
合计	101,836,666	128,336,95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满足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该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背书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为100,293,285元(2023年度:167,028,329元)。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088,228	60.01	42,767,877	66.79
1 至 2 年	21,380,400	39.99	21,248,100	33.18
2 至 3 年			20,707	0.03
3 年以上				
合计	53,468,628	100.00	64,036,68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上述款项未到约定结算时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44,667,068	83.54
合计	44,667,068	8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874,236	22,178,038
合计	14,874,236	22,178,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070,346	5,644,973
1 至 2 年	3,596,544	387,004
2 至 3 年	2,880,183	5,832,182
3 年以上	6,680,780	10,537,10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227,853	22,401,26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保证金	7,027,635	10,446,599

押金	5,633,307	5,362,364
应收代垫水电费		3,879,648
员工备用金	1,384,759	1,215,639
应收政府补助		-
其他	1,182,152	1,497,011
减：坏账准备	-353,617	-223,223
合计	14,874,236	22,178,03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23,223			-223,22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转入第二 阶段				
-- 转入第三 阶段				
-- 转回第二 阶段				
-- 转回第一 阶段				
本期计提	-346,691			-346,691
本期转回	217,149			217,14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852			-852
2024年6月30 日余额	-353,617			-353,61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损失准备	比例
押金和保证金组合	12,660,942	-274,453	2.17%
员工备用金组合	1,384,759	-42,706	3.08%
其他组合	1,182,152	-36,458	3.08%
	15,227,853	-353,61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3,223	-346,691	217,149		-852	-353,617
合计	-223,223	-346,691	217,149		-852	-353,6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	3,828,898	25.14	应收押金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24,822
其他应收款 2	3,000,000	19.70	应收保证金	1-2 年	-97,800
其他应收款 3	2,650,000	17.40	应收保证金	2-3 年	-2,120
其他应收款 4	1,000,000	6.57	应收保证金	3 年以上	-600
其他应收款 5	423,448	2.78	应收押金	1 年以内、3 年以上	-13,804
合计	10,902,346	71.59	/	/	-239,14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291,744,958	86,307,567	3,205,437,391	2,376,490,628	88,195,980	2,288,294,648
在产品	1,054,816,576	42,689,622	1,012,126,954	1,150,725,837	68,622,923	1,082,102,914
库存商品	1,376,659,174	160,885,020	1,215,774,154	999,633,717	124,242,530	875,391,187
发出商品	19,030,100	-	19,030,100	29,217,489		29,217,489
开发产品	372,118,878	-	372,118,878	372,118,878		372,118,878
合计	6,114,369,686	289,882,209	5,824,487,477	4,928,186,549	281,061,433	4,647,125,11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195,980	40,343,017		42,295,661	-64,231	86,307,567
在产品	68,622,923			25,933,301	-	42,689,622
库存商品	124,242,530	42,926,035		6,393,908	-110,363	160,885,020
合计	281,061,433	83,269,052		74,622,870	-174,594	289,882,20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使用或报废
在产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使用或报废
产成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出售或报废
开发产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出售或报废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398,136,405	40,114,266	0.74	4,255,211,557	98,954,492	2.33
一年以上	344,114,403	249,767,943	72.58	300,856,114	182,106,941	60.53
合计	5,742,250,808	289,882,209		4,556,067,671	281,061,433	

注：上述按库龄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分析不包含开发产品。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库龄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2,067,475	208,992,937

预交企业所得税	6,899,607	-
合计	238,967,082	208,992,93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海芯物科技有限公司 (i) (以下简称“上海芯物”)	19,199,938						19,199,938				
—苏州京滨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i) (以下简称“苏州京滨”)	14,153,847						14,153,847				
—其他 (iii)	11,689,450						11,689,450				
合计	45,043,235						45,043,235				/

本集团对上海芯物的表决权比例为 2.93%，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上海芯物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上海芯物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本集团对苏州京滨的表决权比例为 4.59%，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苏州京滨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苏州京滨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本集团对其他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的表决权比例均低于 5.00%，本集团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该等非上市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该等非上市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出于战略投资的考虑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合伙企业投资	185,676,521	158,488,684
优先股投资	9,290,646	9,233,164
交易性债券投资	4,500,000	4,500,000
合计	199,467,167	172,221,848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建广广兴的参股比例为 99.43%，间接持有底层资产的股权比例低于 1.00%，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建广广兴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建广广兴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初辉元景的参股比例为 3.72%，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初辉元景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初辉元景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建广广辉的参股比例为 38.07%，间接持有底层资产的股权比例低于 3.00%，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没有以任何方式参与或影响建广广辉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因此本集团对建广广辉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由于底层资产瓴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瓴盛科技”)2023 年度经营情况出现不利变化，流动性面临较大风险，且扣除商誉后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本集团确认估值基准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建广广辉持有的瓴盛科技股权公允价值为零，具体详见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格科微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产业基金的进展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本集团对 CML 的参股比例为 1.18%。于 2022 年 3 月，本集团出资 2,280,000 英镑(折合人民币 19,137,360 元)取得一家英国公司 CML 的优先股。本集团将对 CML 的优先股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优先股投资的公允价值为 1,021,244 英镑(折合人民币 9,290,646 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30,629,345	9,090,597,4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30,629,345	9,090,597,48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85,440,670	7,810,206,360	2,096,089	68,521,486	9,766,264,605
2. 本期增加金额	70,695,172	245,446,385	560,403	9,765,968	326,467,928
(1) 购置	674,663	29,916,627	560,403	9,680,276	40,831,969
(2) 在建工程转入	70,020,509	215,529,758	-	84,703	285,634,97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989	989
3. 本期减少金额	-	2,335,012	-	1,164,664	3,499,676
(1) 处置或报废	-	2,335,012	-	1,164,664	3,499,67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 期末余额	1,956,135,842	8,053,317,733	2,656,492	77,122,790	10,089,232,8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5,932,818	499,308,024	1,341,915	49,084,362	675,667,1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9,457,596	404,617,034	177,606	9,781,636	484,033,872
(1) 计提	69,457,596	404,617,034	177,606	9,780,817	484,033,05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819	819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51	-	1,096,228	1,097,479
(1) 处置或报废	-	1,251	-	1,096,228	1,097,479
4. 期末余额	195,390,414	903,923,807	1,519,521	57,769,770	1,158,603,5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0,745,428	7,149,393,926	1,136,971	19,353,020	8,930,629,345
2. 期初账面价值	1,759,507,852	7,310,898,336	754,174	19,437,124	9,090,597,486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692,758,988 元(原价 757,663,45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98,140,749 元、原价 735,543,722 元)的房屋、账面价值为 4,005,482,226 元(原价 4,413,788,23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226,171,637 元、原价 4,413,788,233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 3,5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500,000,000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 33,645,594 元(原价 63,004,115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8,480,170 元、原价 193,649,571 元)的机器设备系售后回租租入，应付售后回租款项 18,626,78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45,703,416 元)计入长期应付款。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165,760,414 元(原价 204,083,398 元)的房屋作为 66,658,629 元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84,033,053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88,877,426 元)，其中计入存货及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466,511,141 元、217,783 元、10,163,848 元和 7,140,281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70,461,095 元、231,659 元、14,537,082 元和 3,647,590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85,634,97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4,401,660,386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51,377,782	正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279,326,706	397,828,468
工程物资		
合计	279,326,706	397,828,468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44,353,821		144,353,821	64,673,794		64,673,794
12英寸CIS集成电路特色工艺一期产线	79,374,799		79,374,799	270,304,127		270,304,127
嘉兴厂房工程项目	48,452,742		48,452,742			
临港厂房工程项目	445,022		445,022	60,896,103		60,896,103
其他	6,700,322		6,700,322	1,954,444		1,954,444
合计	279,326,706		279,326,706	397,828,468		397,828,4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2英寸CIS集成电路特色工艺一期产线	8,432,406,560	270,304,127	57,774,124	-211,108,036	-37,595,416	79,374,799	93	93	187,235,439		募集资金/借款/自有资金
临港厂房工程项目	1,608,623,032	60,896,103	10,158,107	-70,020,509	-588,679	445,022	99	99	9,722,664		募集资金/借款/自有资金
合计		331,200,230	67,932,231	-281,128,545	-38,184,095	79,819,821	/	/	196,958,103	/	/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减值的在建工程。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591,156	52,591,1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64,989	15,564,989
3. 本期减少金额	5,495,510	5,495,510
4.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41,098	141,098
5. 期末余额	62,801,733	62,801,7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244,865	24,244,8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99,087	14,899,087
(1) 计提	14,777,203	14,777,203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21,884	121,884
3. 本期减少金额	5,495,510	5,495,510
(1) 处置	5,495,510	5,495,51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4. 期末余额	33,648,442	33,648,4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153,291	29,153,291
2. 期初账面价值	28,346,291	28,346,29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775,952	2,560,332	292,938,996	454,275,2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	47,085,386	47,085,504
(1) 购置		118	7,838,414	7,838,53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39,246,972	39,246,9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8,775,952	2,560,450	340,024,382	501,360,78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520,951	2,553,539	138,180,859	153,255,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6,116	4,198	18,435,107	19,945,421
(1) 计提	1,506,116	4,198	18,435,107	19,945,4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027,067	2,557,737	156,615,966	173,200,7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4,748,885	2,713	183,408,416	328,160,0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46,255,001	6,793	154,758,137	301,019,9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9,945,421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21,052,068 元)。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 96,563,023 元(原价 104,555,3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97,608,832 元、原价 104,555,300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3,5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00,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账面价值 22,233,351 元(原价 25,555,577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66,658,629 元的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	3,972,690	1,536,680	1,249,477		4,259,893
合计	3,972,690	1,536,680	1,249,477		4,259,89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950,144,534	95,014,453	686,714,027	68,671,403
存货跌价准备	238,976,268	32,868,910	261,465,243	38,278,352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189,219,984	32,055,100	90,301,986	19,377,317
递延收益	42,725,124	10,681,281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1,770,900	8,177,090	82,982,216	8,298,222
租赁负债	30,511,179	4,850,420	35,297,309	5,200,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9,846,153	984,615	9,846,153	984,615
信用减值准备	6,410,441	1,183,757	6,156,949	1,097,610

预提费用	4,724,634	1,002,705	2,537,229	341,254
已计提未支付工资	-	-	36,043,665	3,877,412
合计	1,554,329,217	186,818,331	1,211,344,777	146,126,2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资本化利息	-80,558,354	-20,139,588	-84,718,049	-21,179,512
使用权资产	-32,926,870	-5,623,525	-33,629,301	-5,011,0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8,976,521	-1,897,652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0,199,938	-1,019,994	-10,199,938	-1,019,994
合计	-142,661,683	-28,680,759	-128,547,288	-27,210,58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41,171	178,277,160	-6,031,068	140,095,2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41,171	-20,139,588	6,031,068	-21,179,5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7,327,211	48,435,999
可抵扣亏损	438,027,576	682,550,637
合计	955,354,787	730,986,6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02,116	102,116	
2025 年	497,255	4,347,417	
2026 年	1,263,116	63,064,040	
2027 年	86,350,077	364,208,357	
2028 年	203,027,120	203,027,120	
2029 年	51,660	0	
无到期日的可抵扣亏损	146,736,232	47,801,587	
合计	438,027,576	682,550,6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土地款	467,959,900		467,959,900			
预付工程、设备及无形资产款	172,450,166		172,450,166	78,245,642		78,245,642
预付材料款	99,666,199		99,666,199	126,258,914		126,258,914
应收员工借款	15,909,000		15,909,000	18,039,000		18,039,000
应收保证金	11,364,552		11,364,552	12,871,206		12,871,206
合计	767,349,817		767,349,817	235,414,762		235,414,76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907,614	60,907,614	质押	附注 1	59,279,131	59,279,131	质押	附注 1
货币资金	276,360,835	276,360,835	质押	附注 2	73,098,620	73,098,620	质押	附注 2
应收								

票据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5,171,451,686	4,698,241,213	抵押	附注 3	5,353,415,353	5,090,072,800	抵押	附注 3
无形资产	104,555,300	96,563,023	抵押	附注 4	130,110,877	119,842,183	抵押	附注 4
其中： 数据资源								
合计	5,613,275,435	5,132,072,685	/	/	5,615,903,981	5,342,292,734	/	/

其他说明：

- (1) 用于银行借款质押的保证金
- (2) 用于取得信用证、保函的保证金
- (3)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房屋和机器设备
- (4) 抵押用于长期借款的土地使用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保证借款-人民币 (a)	2,513,685,430	2,380,214,321
已贴现未到期承兑票据-人民币	1,714,183,165	1,260,456,972
信用借款-人民币	240,000,000	400,000,000
信用借款-美元		-
质押借款-人民币 (b)	246,944,759	10,023,995
质押借款-美元		-
应计短期借款利息	3,531,365	5,992,800
合计	4,718,344,719	4,056,688,0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2,513,685,430 元的保证借款(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80,214,321 元)系由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人民币 830,000,000 元的保证借款，系由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自有实用新型专利作为质押取得。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由第三方提供担保的短期借款(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175,000,000 元的质押借款,系由集团内应收账款作为质押取得,借款在 2025 年 4 月 28 日到期;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71,944,759 元的质押借款,系由美元 8,546,278 元(折合人民币 60,907,614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23,995 元的质押借款,系由美元 8,369,567 元(折合人民币 59,279,131 元)的银行存款作为质押取得,借款在 2024 年 1 月 20 日到期。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68,770,235	788,290,672
合计	668,770,235	788,290,6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材料款	19,406,569	应付材料款尚未结清
合计	19,406,5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2,698,927	49,048,622
合计	112,698,927	49,048,6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包括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43,980,921 元合同负债已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转入营业收入。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0,762,004	328,093,272	355,502,973	83,352,3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62,055	29,483,585	29,230,798	4,514,842
三、辞退福利	0	545,955	545,955	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5,024,059	358,122,812	385,279,726	87,867,14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6,269,602	287,087,439	314,458,828	78,898,213
二、职工福利费	-	11,721,313	11,721,313	-
三、社会保险费	2,698,115	16,840,257	16,948,858	2,589,51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83,411	15,943,321	16,058,026	2,468,706
工伤保险费	114,704	796,169	790,065	120,808
生育保险费	-	100,767	100,767	-
四、住房公积金	1,794,287	12,429,011	12,358,722	1,864,57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5,252	15,252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0,762,004	328,093,272	355,502,973	83,352,3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32,087	28,474,027	28,228,506	4,377,608
2、失业保险费	129,968	973,328	966,062	137,234
3、企业年金缴费				
4、强积金	-	36,230	36,230	-
合计	4,262,055	29,483,585	29,230,798	4,514,8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545,955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1,000,000元)。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9,228,708	28,019,196
个人所得税	9,176,000	3,469,582
房产税	2,601,263	3,222,581
印花税	2,576,169	2,404,576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96,930	1,684,910
增值税	7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	-
教育费附加	18	-
消费税		
营业税		
合计	24,779,815	38,800,84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9,305,569	525,882,706
合计	479,305,569	525,882,706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353,276,372	411,766,341
应付返利款	55,077,037	59,237,617
应付维修费	16,864,872	9,080,834
应付公共事业费	9,887,918	13,300,941
应付中介服务费	7,634,364	8,860,329
应付补偿金	3,706,950	3,684,010
应付员工报销款	2,181,803	2,909,207
其他	30,676,253	17,043,427
合计	479,305,569	525,882,70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应付款	55,417,214	应付工程、设备款尚未结清
合计	55,417,2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41,790,538	1,333,968,485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626,788	36,352,993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21,037	27,460,074
合计	1,881,138,363	1,397,781,55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193,489	2,928,611
合计	11,193,489	2,928,6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500,000,000	3,566,658,629
保证借款	2,778,701,603	2,253,107,909
信用借款	654,970,000	454,990,000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6,280,416	5,569,8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保证借款	-1,183,450,122	-966,700,000
—抵押借款	-390,000,000	-261,658,629
—信用借款	-262,060,000	-100,040,000
—应计长期借款利息	-6,280,416	-5,569,856
合计	5,098,161,481	4,946,357,90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3,500,0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系由土地使用权(原价 104,555,300 元，账面价值 96,563,023 元)、房屋(原价 757,663,453 元，账面价值 692,758,988 元)、机器设备(原价 4,413,788,233 元，账面价值 4,005,482,226 元)作为抵押物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2032 年 9 月 18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500,0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系由土地使用权(原价 104,555,300 元,账面价值 97,608,832 元)、房屋(原价 735,543,722 元,账面价值 698,140,749 元)、机器设备(原价 4,413,788,233 元,账面价值 4,226,171,637 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4 年 9 月 18 日至 2032 年 9 月 18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6,658,629 元的抵押借款系由控股股东赵立新进行担保,并由土地使用权(原价 25,555,577 元,账面价值 22,233,351 元)、房屋(原价 204,083,398 元,账面价值 165,760,414 元)作为抵押取得,借款分批在 2024 年 4 月 4 日至 2024 年 8 月 4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2,538,701,60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53,107,909 元)的保证借款系由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借款分批在 2024 年 7 月 5 日至 2027 年 6 月 10 日期间内到期;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24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00 元)的保证借款系由控股股东赵立新进行担保,借款在 2024 年 9 月 22 日到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50%至 5.00%(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0%至 5.23%)。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6,608,404	29,080,457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21,037	27,460,074
合计	5,887,367	1,620,383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0	9,350,42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0	9,350,423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项	18,626,788	45,703,41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26,788	36,352,993
合计	0	9,350,423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70,406,767	549,295,000	39,644,318	880,057,449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370,406,767	549,295,000	39,644,318	880,057,4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0,434						200,434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42,869,327			5,442,869,327
其他资本公积	9,673,736	14,867,850		24,541,586

合计	5,452,543,063	14,867,850		5,467,410,913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原因：由股份支付形成。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49,891,638.00	202,884,417.00		352,776,055
合计	149,891,638.00	202,884,417.00		352,776,0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价款，列示为库存股；相关交易费用计入所有者权益。本公司按照2023年5月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及2024年3月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回购本公司股份，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2,641,378股(2023年12月31日：8,544,067股)，增加库存股352,776,055元(2023年12月31日：149,891,638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323,034	-1,831,294				1,831,294		-64,154,32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8,406							318,406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2,641,440	- 1,831,294				- 1,831,294		-64,472,73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762,578	- 6,305,783				- 6,305,783		-73,068,361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 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 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套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762,578	- 6,305,783				- 6,305,783		-73,068,36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29,085,612	- 8,137,077				- 8,137,077		- 137,222,68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6,101,720	2,737,821,5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6,101,720	2,737,821,5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489,495	48,244,9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9,964,8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83,591,215	2,706,101,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89,542,513	2,105,490,397	1,950,570,423	1,273,158,023
其他业务	524,219	161,967	1,294,959	300,574
合计	2,790,066,732	2,105,652,364	1,951,865,382	1,273,458,59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CMOS 图像传感器	2,205,960,317	1,622,644,871
显示驱动芯片	583,582,196	482,845,526
其他	524,219	161,96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1,146,583,585	837,259,922
外销	1,643,483,147	1,268,392,44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789,825,602	2,105,652,36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241,130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1,372,818,290	1,061,721,447
经销	224,118,599	139,349,023
代销	1,193,129,843	904,581,894
合计	2,790,066,732	2,105,652,3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	4,557,840
教育费附加	18	4,557,840
资源税		
房产税	4,500,282	3,981,874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5,258,565	4,454,654
城镇土地使用税	569,286	462,133
合计	10,328,169	18,014,34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7,350,437	35,812,624
保险费	6,773,501	5,531,714
技术咨询服务费	3,741,378	8,175,03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3,188,265	4,682,615
交通差旅费	2,601,281	2,035,887
股份支付费用	1,767,142	211,808
业务招待费	1,063,563	1,029,938
折旧与摊销费用	1,038,320	913,897
办公费用	403,492	586,176
租赁费	267,398	542,343
公共事业费	125,039	121,442
其他费用	537,634	81,477
合计	58,857,450	59,724,95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62,123,783	84,654,405
折旧与摊销费用	13,675,064	24,719,367
技术咨询服务费	10,419,916	10,343,613
办公费用	6,767,062	5,709,81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143,630	4,130,820
业务招待费	2,057,422	569,135
系统维护费	1,996,389	701,390
股份支付费用	1,900,015	16,227
公共事业费	1,242,858	19,334,939
交通差旅费	1,135,978	987,642
租赁费	1,105,122	398,400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	14,654,094
其他费用	1,179,949	4,452,464
合计	108,747,188	170,672,310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由于本集团部分子公司尚处在开办期，本集团将相应的职工薪酬费用、公共事业费、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核算。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60,488,321	111,718,029
材料费用	152,518,228	104,895,143
模具试制费	29,314,377	37,767,285
折旧与摊销费用	18,247,114	14,555,128
股份支付费用	9,793,827	3,315,434
技术咨询服务费	6,881,207	18,855,871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460,942	4,568,065
专利费	1,829,802	991,211
公共事业费	927,518	1,090,139
办公费用	838,685	486,837
交通差旅费	729,208	508,002
业务招待费	72,942	47,599
租赁费	845	7,885
其他费用	899,600	459,829
合计	387,002,616	299,266,457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i)	164,343,837	148,107,049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90,041	697,512
减：资本化利息	-183,537	-73,592,776
减：政府补助	-18,000,000	
减：利息收入	-44,527,255	-33,901,563
汇兑收益-净额	-35,225,890	-55,449,733
手续费及其他	2,946,705	2,533,865
合计	69,843,901	-11,605,646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确认为短期借款，并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费用，计入借款利息支出，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金额为 4,696,368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16,795,862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12,936,065	43,790,006
—与资产相关	21,644,318	3,134,534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23,400,111	-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06,810	492,141
合计	58,487,304	47,416,68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04,236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资金占用费	2,897,143	1,661,518
票据贴现息		
合计	2,897,143	2,065,75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合伙企业投资	20,187,837	
合计	20,187,837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64,602	
合计	-864,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9,475	-259,79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909	-2,086,80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9,542	139,33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50,108	-2,207,26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3,705,195	175,960,87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3,705,195	175,960,87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金和违约金	373,534	166,325	373,534
其他	397,326	86,767	397,326
合计	770,860	253,092	770,8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2,197	12,763	82,197

对外捐赠	30,000		30,000
罚款及违约金	258,021	38,855	258,021
其他	657,721	171,388	657,721
合计	1,027,939	223,006	1,027,93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700,810	69,520,4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959,961	-28,597,494
合计	-11,259,151	40,922,9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6,230,3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194,2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355,3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94,0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86,4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5,877,3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优惠税率的影响	-24,578,28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0,537,090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6,279,451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7,222,803
所得税费用	-11,259,1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562,737,875	79,113,552
收回保证金	22,250,151	68,613,476
收到的利息收入	44,527,255	33,901,563
其他	5,926,265	1,966,400
合计	635,441,546	183,594,99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共事业费	111,724,550	77,806,209
维修费	35,118,146	743,505
模具试制费	29,314,377	37,767,285
技术咨询服务费	22,268,466	41,282,661
保证金	17,214,254	18,347,149
物流费	11,000,270	8,737,140
办公费用	8,009,239	6,782,827
保险费	7,943,755	5,531,714
交通差旅费	4,856,190	3,603,193
业务招待费	3,193,927	1,646,672
手续费	2,946,705	2,533,865
专利费	1,829,802	991,211
租赁费	1,425,858	968,406
其他	5,776,739	17,727,803
合计	262,622,278	224,469,64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金融资产支付的现金	7,000,000	
合计	7,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本期购买金融资产支付现金 700 万元。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500,000	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库存股	202,884,41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8,716,862	14,946,055
支付借款保证金	21,902,880	13,759,620
合计	243,504,159	28,705,6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 20,142,720 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489,495	-22,829,6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705,195	175,960,874
信用减值损失	150,108	-2,207,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4,033,053	88,877,4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777,203	14,897,050
无形资产摊销	19,945,421	21,052,0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9,477	1,725,3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4,6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197	12,763
股份支付费用	14,867,850	3,596,4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87,8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650,341	75,337,2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404,2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09,787	-34,497,6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2,088	5,501,990
递延收益的减少	-21,644,318	-4,334,5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2,146,905	-712,861,9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558,863	507,621,7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8,735,794	132,404,50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08,664	249,852,1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以信用证支付的长期资产采购款	74,705,246	794,596,696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存货采购款	105,467,523	103,299,039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5,564,989	28,351,641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38,511,943	3,993,326,4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86,005,045	3,593,289,4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493,102	400,037,0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38,511,943	4,186,005,045
其中：库存现金	5,384	5,3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8,506,559	4,185,999,6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8,511,943	4,186,005,0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96,501,915	7.1268	1,400,429,848
港币	10,397,585	0.9127	9,489,876
英镑	6,216	9.0430	56,211
欧元	22	7.6617	169
日元	296	0.0447	1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5,442,530	7.1268	252,591,823
其他应收款	-	-	
其中：美元	136,833	7.1268	975,181
港币	373,518	0.9127	340,910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1,661,985	7.1268	154,380,635
日元	231,093,475	0.0447	10,329,878
欧元	46,125	7.6617	353,396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9,259,744	7.1268	65,992,344
日元	706,200,000	0.0447	31,567,140
欧元	3,936	7.6617	30,156
港币	1,736	0.9127	1,584
租赁负债	-	-	
其中：			
港币	2,559,357	0.9127	2,335,925

其他说明：

上述外币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是指除人民币之外的所有货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金额为 1,425,85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0,142,72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项目汇总	387,002,616	299,266,457
合计	387,002,616	299,266,45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87,002,616	299,266,457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因研发项目过多，合并展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格科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591,651,578 美元	中国香港	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格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62,597,220 美元	上海	产品研发、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格科微电子(浙江)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嘉兴	产品制造		100%	投资设立
格科(浙江)置业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539,800,000 元	嘉兴	房地产开发		100%	投资设立
格科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4,200,000,000 元	上海	产品研发、制造及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格科集成电路(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	人民币 300,000,000 元	上海	贸易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入金 额				
递延 收益	364,406,767	531,295,000		-21,644,318		874,057,4 49	与资 产相 关
递延 收益	6,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6,000,000	与收 益相 关
合计	370,406,767	549,295,000		21,644,318	18,000,000	880,057,4 49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2,936,065	43,790,006
与资产相关	21,644,318	3,134,534
其他	23,906,921	492,141
合计	58,487,304	47,416,68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生活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港币)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其他 外币项目	合计
------	------	------	------------	----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41,857,671	13	169	13	1,141,857,866
应收账款	146,131,043	-	-	-	146,131,043
	<u>1,287,988,714</u>	<u>13</u>	<u>169</u>	<u>13</u>	<u>1,287,988,909</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61,820,037	10,329,878	353,396	-	72,503,311
其他应付款	51,500,944	31,567,140	30,156	-	83,098,240
	<u>113,320,981</u>	<u>41,897,018</u>	<u>383,552</u>	<u>-</u>	<u>155,601,55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欧元项目	其他 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54,002,346	15	173	13	654,002,547
应收账款	181,145,513	-	-	-	181,145,513
	<u>835,147,859</u>	<u>15</u>	<u>173</u>	<u>13</u>	<u>835,148,060</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3,775,789	11,072,539	400,316	-	45,248,644
其他应付款	130,158,601	10,684,503	-	-	140,843,104
	<u>163,934,390</u>	<u>21,757,042</u>	<u>400,316</u>	<u>-</u>	<u>186,091,748</u>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46,986,70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 26,848,539 元)。

本公司及本集团子公司格科香港主要业务以美元进行结算并以美元为记账本位币，其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非本位币金融负债主要涉及港币，且金额不重大。因此，本公司及格科香港持有的非本位币金融资产和非本位币金融负债对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来自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6,338,671,603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5,402,256,538 元)(附注四(28))。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24,651,269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20,929,712 元)。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约 9,748,358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约 8,386,092 元)，增加或减少其他综合收益约 2,252,162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2,252,162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无资产负债表表外的履行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所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3) 流动性风险(续)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及					
利息	4,772,964,625	-	-	-	4,772,964,625
应付账款	668,770,235	-	-	-	668,770,235
其他应付款	479,305,569	-	-	-	479,305,569
长期借款及					
利息	2,025,763,864	1,254,004,684	2,835,897,915	1,429,848,889	7,545,515,352
长期应付款	19,001,552	-	-	-	19,001,552
租赁负债	20,117,838	4,996,556	1,775,403	-	26,889,797
	<u>7,985,923,683</u>	<u>1,259,001,240</u>	<u>2,837,673,318</u>	<u>1,429,848,889</u>	<u>13,512,447,13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及					
利息	4,077,417,386	-	-	-	4,077,417,386
应付账款	788,290,672	-	-	-	788,290,672
其他应付款	525,882,706	-	-	-	525,882,706
长期借款及					
利息	1,514,079,531	1,195,996,403	2,535,140,522	1,671,957,556	6,917,174,012
长期应付款	37,216,233	9,512,642	-	-	46,728,875
租赁负债	27,721,754	1,864,080	-	-	29,585,834
	<u>6,970,608,282</u>	<u>1,207,373,125</u>	<u>2,535,140,522</u>	<u>1,671,957,556</u>	<u>12,385,079,485</u>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票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1,836,666	101,836,6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交易性合伙企业投资		14,000,000	171,676,521	185,676,5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优先股投资			9,290,646	9,290,6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债券投资			4,500,000	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43,235	45,043,23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000,000	332,347,068	346,347,06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应收款项融 资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合计
2022年12月31日	65,964,225	306,271,047	39,105,050	411,340,322
购买	471,839,569	-	-	471,839,569
出售	-	-	-	-
	409,466,840	-	-	409,466,840
计入损益的收益或损失	-	-	-	-
	-	141,359,199	-	141,359,19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	-	6,213,279	6,213,279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310,000	-275,094	34,906
2023年12月31日	128,336,954	165,221,848	45,043,235	338,602,037

购买	238,956,584	-	-	238,956,584
出售	-	-	-	-
	265,456,872			265,456,872
计入损益的收益或损失	-	20,187,837	-	20,187,837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	57,482	-	57,482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01,836,666	185,467,167	45,043,235	332,347,068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Uni-sky Holding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2	100	1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Uni-sky Holding Limited 授权发行股份总数为 5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 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2 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立新、曹维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我查查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其他说明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本公司董事付磊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我查查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无形资产	3,571,180	15,000,000	否	5,829,45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立新	240,000,000	22/09/2022	22/09/20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17,822	5,811,96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管理的基金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700万。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2,456,091	3,096,864

(3). 其他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初辉元景创业投资(日照)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	7,000,000
-----------	------------------------	------------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数量	数量	数量
生产人员	300,000	/	/	68,000
管理人员		/	/	
研发人员	200,000	/	/	480,000
销售人员		/	/	0
合计	500,000	/	/	548,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全部类别	1.12 美元/股	2024 年到期	8.94 元/股	注 1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 2023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格科微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23 年 7 月 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计划方案”)，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9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激励对象 5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8.94 元/股。

2023 年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0%、20%、30%、3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2024 年内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3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30%、30%、4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本集团采用二叉树模型确定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权预计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票期权有效期、行权价格、标的股份现行价格、股价预计波动率、有效期内无风险利率、限制性股票有效期、预计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5%，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2023 年内首次授予，激励对象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20%、20%、30%、3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2024 年内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3 年内，每年归属权益数量分别占授予权益总量的 30%、30%、40%，且每次权益归属以满足相应的归属条件为前提(包括公司业绩条件及个人业绩条件)。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3,829,47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1,406,866	
管理人员	1,767,142	
研发人员	1,900,015	
销售人员	9,793,827	
合计	14,867,85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666,022,791	2,167,390,730
晶圆采购承诺	15,750,000	-
	2,681,772,791	2,167,390,730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生产和销售 CMOS 图像传感器产品及显示驱动芯片产品，因此未区分不同的业务分部。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因此并未呈列地区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46,7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17,7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187,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897,14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88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73,6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1,507,4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8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8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立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8月15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